

ICS 65.020.01
B 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

GB/Z 26583—2011

GB/Z 26583—2011

辣椒生产技术规范

Production technical practice for chili pepper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
辣椒生产技术规范
GB/Z 26583—2011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5 字数 39 千字
2011年9月第一版 2011年9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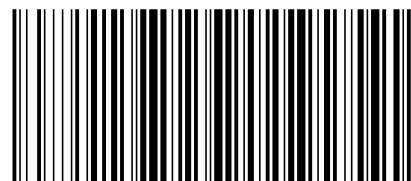
*

书号: 155066·1-43460 定价 24.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Z 26583-2011

2011-06-16 发布

2011-11-15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辣椒主要有害生物防治方案

表 B.1 辣椒主要有害生物防治方案

生育期	防治对象	化学防治			安全间隔期
		防治指标	防治方法	兼治	
播种期	猝倒病、立枯病		方案一：72.2%霜霉威 AS 70 mL/667 m ² ~ 80 mL/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防治 2 次~3 次，施药间隔 7 d~10 d。	绵腐病、菌核病、根腐病	
			方案二：50%烯酰吗啉 WP 50g/667 m ² ~ 60 g/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防治 2 次~3 次，施药间隔 7 d~10 d		
生长期	蚜虫	8 头/株~10 头/株	方案一：25%噻虫嗪 WG 3 g/667 m ² ~4 g/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防治次数视发生情况而定，施药间隔 7 d~10 d。	病毒病、蓟马、粉虱、斑潜蝇	噻虫脒：9 d 霜霉威：10 d 烯酰吗啉：11 d 噻虫嗪：18 d
			方案二：10%吡虫啉 WP 20 g/667 m ² ~30 g/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防治次数视发生情况而定，施药间隔 7 d~10 d		
生长期	早疫病、晚疫病	初见病叶	方案一：72.2%霜霉威 AS 80 mL/667 m ² ~ 100 mL/667 m ² —25%腈菌酯 SC 35 mL/667 m ² ~ 48 mL/667 m ² —52.5%霜脲氰+噁唑菌酮 WJ 35 g/667 m ² ~40 g/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施药间隔 7 d~10 d，交替防治 2 次~3 次。	褐腐病、炭疽病	吡虫啉：7 d 腈菌酯：25 d 霜脲氰：17 d 噁唑菌酮：17 d 甲氧虫酰肼：7 d 多杀霉素：8 d 茚虫威：10 d 哒螨灵：14 d 噻螨酮：21 d 氟啶虫清：21 d
			方案二：72.2%霜霉威 AS 80 mL/667 m ² ~ 100 mL/667 m ² —25%腈菌酯 SC 35 mL/667 m ² ~ 48 mL/667 m ² —50%烯酰吗啉 WP 40 g/667 m ² ~ 60 g/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施药间隔 7 d~10 d，交替防治 2 次~3 次		
生长期	棉铃虫、烟青虫	卵盛期	方案一：24%甲氧虫酰肼 SC 20 mL/667 m ² ~ 30 mL/667 m ² —2.5%多杀霉素 SC 50 mL/667 m ² —15%茚虫威 SC 30 mL/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防治 2 次~3 次，施药间隔 7 d~10 d。	斜纹夜蛾、菜螟、小菜蛾、造桥虫、甜菜夜蛾	
			方案二：24%甲氧虫酰肼 SC 40 mL/667 m ² ~ 60 mL/667 m ² —10%氟啶虫清 SC 35 mL/667 m ² ~ 50 mL/667 m ² ，兑水 30 kg~50 kg 喷雾，防治 2 次~3 次，施药间隔 7 d~10 d		

前 言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的附录 A、附录 B 为规范性附录。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提出。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归口。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起草单位：山东省植物保护总站、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滨州市植保站、青岛市植保站、淄博临淄区植保站、潍坊寒亭区植保站。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主要起草人：李明立、刘俊展、熊先军、曹长余、宋姝娥、王学武、曹虎春、王连刚。

表 A.11 有害生物防治记录表

作物名称	地块/大棚编号	防治措施													
		日期													
		防治对象													
		农药名称													
		使用量													
		使用设备													
		是否符合标准方案													
		更改标准方案理由及新方案可行性													
		天气状况													
		防治人员													
植保员															

注：天气状况主要记载温度、湿度、风力、降水等。

制表日期：

制表人：

辣椒生产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规定了辣椒生产的基本要求，主要包括生产基地的选择和管理、生产投入品管理、栽培管理、有害生物防治、劳动保护、批次管理、档案记录等方面。

本指导性技术文件适用于辣椒的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的引用而成为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然而，鼓励根据本指导性技术文件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指导性技术文件。

-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 GB 16715.3 瓜菜作物种子 第3部分：茄果类
- GB/T 18407.1 农产品安全质量 无公害蔬菜产地环境要求

3 生产基地选择和管理

3.1 生产基地选择

生产基地环境条件应符合 GB/T 18407.1 的要求，并填写《生产基地基本情况记载表》(见表 A.1)和《生产基地现存生物种类调查记录表》(见表 A.2)。宜选择地势平坦、排灌方便、土层深厚、土壤疏松肥沃、理化性状良好，前 2 年~3 年未种植番茄、辣椒等茄科作物的壤土地块。

生产基地应远离污染源。连片面积宜在 3 hm² 以上。

3.2 生产基地管理

3.2.1 工作室

生产基地应建有工作室。室内配备桌椅、资料橱等，放置有关生产管理记录表册，张贴生产技术规范、病虫害防治安全用药标准一览表、基地管理及投入品管理等有关规章制度。

3.2.2 基地仓库

生产基地应建有专用仓库，单独存放施药器械和未用完的种子(苗)、农药、化肥等。仓库应安全、卫生、通风、避光，内设货架，配备必要的农药配制量具、防护服、急救箱等，并填写《主要农用设备(工具)登记表》(见表 A.3)。

3.2.3 盥洗室

生产基地应设有盥洗室，室内卫生清洁。

3.2.4 废物与污染物收集设施

生产基地应设有分别收集垃圾和农药空包装等废物与污染物的设施。

3.2.5 灌溉系统

生产基地应建立排灌分开的管理系统，如储水池、供水渠道、灌溉设备等。

井灌区水井井口应高出地面 30 cm 以上，并配有防护设施，防止雨水倒灌和弃入污染物等。

3.2.6 植保员

生产基地应配备植保员，负责病虫害的防治、农药使用管理与记录等。植保员配备数量应能满足每个基地生产的需要，并填写《生产基地基本情况记载表》(见表 A.1)和《生产基地人员登记表》(见表 A.4)。

植保员应获得国家植保员职业资格证书，并经过有害生物综合治理(IPM)培训。